

傳播研究「向人的維度轉」之必要

毛榮富*

壹、前言

林福岳教授的文章以美濃反水庫運動為個案，試圖論證認同建構乃傳播的基礎概念。其論證環繞兩大主軸：

一、過度偏向大眾傳播的研究主流下，林文強調應關注社區傳播這個待開發的研究領域。他發現，「社區」與「傳播」的意蘊極度相似，社區形成的過程就是傳播發生的過程。

二、林文進一步試圖論證，傳播的核心（本質）在於認同，而藉由社區之共識動員形塑的認同過程就是社區中傳播的過程。因此，社區運動正是顯現傳播本質——建構認同——的所在。

本文的回應（或者，更好說是呼應）在兩個框架下進行：

一、社區傳播是一個「被遺忘的領域」，它在傳播研究這個學門尚未出現前，一度是芝加哥學派（Chicago School）的研究核心。隨著芝加哥學派的沒落，T. Parsons 的結構功能論主宰美國（以及戰後絕大部分依賴美國學術輸出的國家），社區傳播研究也逐漸沈寂。社區傳播的遺忘史便是大眾傳播研究崛起並形成主宰的歷史。

二、社區傳播研究在台灣受到忽略的「在地史」，和台灣社會科學的依賴性格息息相關。重新關注社區傳播是傳播研究「向人的維度轉」的重要一步，它同時也呼應近來關於本土化、建立傳播研究主體性的呼籲。

* 慈濟大學傳播學系助理教授。E-mail: rfmao@mail.tcu.edu.tw

貳、社區傳播研究：一部遺忘史

林文開篇便指出，試圖「經由社區內傳播樣態的研究，引導我們重新去發掘並思考傳播的本質及內涵」。從當前的角度看，社區傳播確實是一個「待開發的領域」；但是，若我們仔細考掘，便會發現，社區傳播其實是一個被遺忘的領域！1930年代，在 R. E. Park 領軍的芝加哥學派的眾多研究中，這個領域曾經璀璨一時。

但從二次大戰以來，大眾傳播研究逐漸佔據主流位置。美國傳播研究也因此分劃成兩個次領域：一個是從傳統的修辭、寫作、口語延續下來的口語傳播領域，另一個則和現代大眾媒介的發展息息相關的新聞與大眾傳播領域。透過課程設計、研究方向、博士生的論文題目、期刊論文及聘用藩籬等操作，加深了兩個次領域之間的隔閡。這種知識大峽谷（intellectual canyon）讓吾人無法採取一種整體主義的視角研究傳播過程。（Rogers, 1999: 618）

Rogers著眼於傳播學門的制度建立，但就研究的內容而言，對傳播現象的關注則早已有之。其關注的重點主要衍生自現代工業社會對傳統共同體（社區）的衝擊。在歐洲，以 F. Tönnies 的《共同體與社會》是探究兩者關係的經典。毫不誇大的說，整個古典社會學的問題都由此衍生。在美國，則以 J. Dewey 和芝加哥學派為代表，他們共同關心的是，以村落、城鎮為基礎的共和民主（亦即傑佛遜式的民主）能否在都市現象中維繫其生機。

Park 領軍的芝加哥學派，受哲學家 Dewey 和 Mead 的思想感染，都強調以互動、符號解釋為基礎的親密人際關係是傳播的基礎。（Czitrom, 1994; Rogers, 2002）在《民主與教育》⁽¹⁾一書中，Dewey 形容傳播與社會的關係：

社會不僅僅藉著散佈（transmission），藉著傳播而繼續存在，我們也大可說它存在於散佈，存在於傳播之中。共同

(common)、共同體 (community) 和傳播 (communication) 這幾個字之間，豈止具有言詞上的關係而已。人生活在一個社區共同體，而共享某些事物；傳播正是它們得以擁有共同事物的方法。(轉引自 Czitrom, 1994: 161-162)

事實上，將傳播視為共同體（社區）之根本，可說是芝加哥學派的理論核心。在 Park 博士論文《群眾與公眾》中，上述觀點更是貫穿全文。Park 將傳播視為在個人之間發生的一種互動形式或一種過程。這個傳播（溝通）中的個人是具有自我 (ego)、具有觀點、意識到自我並或多或少指向一個道德世界的個體。透過人際互動過程中的討論、辯證和暗示，個體之間形成一個意義共同體。(1972: 99-100)

這種從人際互動和意義理解的角度設想傳播（溝通）的想法，顯然受到 Mead、Dewey 的影響。這樣，Park 便將傳播和文化緊密關連。對他而言，文化就是所有可傳播的事物。(Park, 1972: 102) 互動過程涉及對對方的語言、姿態等符號，即人的態度和意向的詮釋。這便是文化了。Park 呼應人類學者 E. Sapir 的主張，認為文化的本質就是理解，發生在人際而非制度層面。因此，傳播恆為一種人際的互動形式，其功能在於維繫社會團體的在時空遷變中的統一性和完整性。(ibid., p. 102)

芝加哥學派的這些研究的內容就是「社區傳播」！

至於這個研究範式為甚麼衰落了？Rogers 認為是制度的原因。一方面，芝加哥大學自己培養出來的學生到其他地方任教，成為競爭者；另一方面，其他崛起的人物和典範，比如 R. K. Merton 和 P. Lazarsfeld 在哥倫比亞大學關於大眾傳播效果的量化研究，成為戰後傳播研究的主要典範。在哈佛大學崛起的 Parsons，更主宰戰後美國社會科學的發展，塑造出現代化理論。至此，社區傳播研究被遺忘了，它的研究單位——社區——為其他領域如社會工作、社會政策接收。更重要的是，「傳播」的意涵隨後被 C. Shannon 的信息論模型所主宰，講究的是工具的效能。於是，技術效能凌駕意義分享；傳播研究也從「人」向「物」滑移。

參、台灣的政經與學術依賴

至於台灣傳播研究領域由大眾傳播研究主宰，和台灣社會科學界對美國的學術依賴息息相關。這是台灣政經情勢的產物。

一九六〇年代，台灣在政經方面極度依賴美國；在國家主導下，透過基金會、獎學金的補助，青年學子多半負笈美國。當時，美國的社會科學界可說是Parsons的結構功能論的天下，並以「現代化理論」為名向第三世界輸出。台灣的留學生回國後，也將這股學術潮流移植國內。現代化理論主宰台灣六、七〇年代社會科學研究的總方向。七〇年代中央研究院所主持的跨學門現代性研究就是一個代表。

傳播學門也不例外。除了歷史悠久的新聞系之外，絕大部分的傳播科系都是六〇年代以後設立。現代化理論也主導傳播研究的方向，強調傳播與發展——個人層面的現代性指標，以及國家層面的現代化。研究範圍集中各種大眾媒體的傳播效果以及政策法規，亦即傳統所稱的行政研究（administrative studies）。

根據陳百齡（2001）對歷年來國科會傳播專題計畫提案的研究顯示，1966-1996年間，「大眾傳播效果與過程類」佔四分之一強，為26.4%，「新聞學與新聞媒體類」佔17.7%，「傳播政策與法規類」佔9.5%，學術生態可見一斑。不過，1996-2000年間的計畫數，大眾傳播類已經大幅下降，為7%，代之而起的是「廣告、公關與行銷類」、「新傳播科技類」、「傳播與語言類」等。

在這些分類裡，「人際傳播類」所佔的百分比極少；「社區傳播類」則不存在！

肆、向人的維度轉

遺忘的豈止是社區傳播研究而已？

更重要的，遺忘了對傳播本身的探索！

這彰顯了林文的第二個主軸——對傳播本質的探索——的重要性。透過社區中傳播的探究，他嘗試提出「認同建構是傳播的基礎」的論證。這是一個有風險的嘗試。但是所有直指核心的嘗試都必然冒大風險。

這也回到傳播研究對象的「本體論問題」——傳播是甚麼？

對這個攸關生死的大哉問，肯定有相互頡抗的答案。從強調 Dewey 與 Mead 那樣強調互動的觀點，到 Shannon 完全「脫人化」(dehumanize) 的通信模型，都有其說服力。但是，如果吾人回到傳播發生的具體情境，便無法忽視人的問題。由於人類只擁有微弱發展的本能，需要社會化的框架。這個社會化框架就是以共同文化為基礎。共同文化關連到成員間傳播（溝通）的能力。除語言外，這些能力包括姿勢、笑聲、眼淚、微笑、眼神等等，團體成員可以毫不費力地解讀，在面對「他人」時可以感到安全。是在技術媒介的發展——這是現代世界的一個重要特徵——導致人與人之間的互動逐漸「中介化」(mediated) 的強況下，傳播與共同體的問題被重新提出來。(Shell, 1996)如同 Dewey 和 Park 不斷提出的疑問：新的媒介能不能維繫人際的親密互動和意義分享？這個問題如今對我們的迫切程度不亞於 Dewey 與 Park 的時代。

因此，當議題回到「社區中的傳播」這個被遺忘的議題，便是一種「返回人的維度」的嘗試。自從大眾傳播媒介主宰吾人生活以來，傳播研究的範圍便過度集中於傳播媒介的技術面、傳播效果、文本「客觀意義」的符號學或精神分析解讀，忽略了人際互動的豐富性。回到人的維度，就是回到互動情境（這是我們生活的所在！）中去解釋傳播現象；這也是回到文化——豐富性、多樣性、特殊性、危機（全球化之下的在地文化、文化間的接觸）、生與死——，回到互動的意義交流、辯詰、誤解、衝突和分享。

這樣的回返和本地傳播學者近年來關於本土化、建立傳播研究主體性的呼籲是相呼應的。「傳播行為」這個豐富寶庫不是學科的門檻、教

科書的界限所應該設限的。也不能設限。我們面對的是當我們將傳播研究的眼光轉回「人的維度」時，傳播研究的各種次領域的分割、理論的援用，都只是「方便門」，其目的是為了在豐富的生活材料中，尋求傳播問題的釐清，並審視其對社會價值。

註 釋

- (1) 另譯《民主主義與教育》，林寶山譯。

參考書目

- 林麗雲（2002）。〈依附下的成長？台灣傳播研究典範的更迭興替〉，《中華傳播學刊》，1：103-137。
- 林寶山譯（1989）。《民主主義與教育》。台北：五南。（原書 Dewey, J. [1961]. *Democracy and Education: An Introduction to the Philosophy of Education*, New York: Macmillan.）
- 殷曉蓉譯（2002）。《傳播學史：一種傳記式的方法》。上海：上海譯文。（原書 Rogers, E. M. [1994]. *A history of communication study: A biographical approach*. New York: The Free Press.）
- 陳世敏譯（1994）。《美國大眾傳播思潮：從摩斯到麥克魯漢》。台北：遠流。（原書 Czitrom, D. J. [1982]. *Media and the American mind from Morse to McLuhan*. Chapel Hill :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.）
- 陳百齡（2001）。〈從國科會傳播專題提案看學門發展生態〉，《新聞學研究》，67：25-49。
- Park, R. E. (1972). *The crowd and the public and other essays*. In H. Elsner (Ed.). Chicago: The Univesity of Chicago Press.
- Rogers, E. M. (1999). Anatomy of the two subdisciplines of communication studies, *Human Communication Research*, 25(4): 618-631.
- Shell, K. L. (1996). Some reflections on human nature, communication and community. In A. Brier & R. Lovelock (Eds.), *Communication and community: Anglo-German perspective* (pp.13-19). Aldershot: Avebury.